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80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966,7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37元。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9,997,979.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2,679,111.0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字[2021]2-4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0,696.55万元；

2、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9,149.66万元。

2021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846.22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33,421.69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68.63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33,490.32 万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 25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10月，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市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2 个募集资金理财账户，募集资金存储金额为 33,490.3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	611946663468	1,677.25	活期
	589877770453	10,000.00	理财账户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市支行	82580309000003860	3.90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57010078801000001205	2,074.55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57010078801800001206	47,34.62	活期
		15,000.00	理财账户
合计		33,490.32	

注：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净额 68.63 万元，理财账户均用于购买理财产品，详见《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采取边建设边投产的方式，投产期共三年，公司预计需在投产后的第三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100%，该项目尚未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无法核算项目效益。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系公司提升研发硬实力，完善研发体系，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陶瓷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该项目系为公司经营活动提供可靠的现金流，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对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内容以及金额进行调整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经营规划和实际情况，公司对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内容以及金额进行调整，增加技术改造范围，将全资子公司华联火炬电瓷车间改造为酒瓶生产车间，其他项目保持不变。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分别出具了同意意见。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投资内容包含对公司五厂、玉祥一厂、酒瓶厂（溢百利二厂）日用陶瓷生产车间进行改扩建，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27,53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内容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玉祥一厂技改项目	16,430.17	12,730.73
2	酒瓶厂（溢百利二厂）技改项目	5,858.32	4,539.25
3	五厂技改项目	13,241.51	10,260.02
合计		35,530.00	27,530.00

调整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内容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	-----------------	------	-----------

1	玉祥一厂技改项目	16,430.17	7,530.32
2	酒瓶厂（溢百利二厂）技改项目	5,858.32	4,539.25
3	五厂技改项目	13,241.51	10,260.02
4	华联瓷业酒器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5,200.00	5,200.00
合计		40,730.00	27,53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后新增加的华联瓷业酒器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均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实施，不存在违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267.9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46.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46.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7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是	27,530.00	27,530.00	7836.24	7836.24	28.46	尚未完工	不适用	--	否
2.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	14,670.00	14,670.00	3009.98	3009.98	20.52	尚未完工	不适用	--	否

3. 陶瓷新材料生产线项目	--	2,067.91	2,067.91	0.00	0.00	0.00	尚未开工	不适用	--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3,267.91	53,267.91	53,267.91	19,846.22	19,846.22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经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的内容以及金额进行调整，增加技术改造范围，将全资子公司华联火炬电瓷车间改造为酒瓶生产车间，其他项目保持不变。本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p> <p>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696.55 万元。本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针对募集资金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出具了《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2-427 号）</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无</p>
<p>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市支行购买理财产品 10,000 万元。</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p>	<p>不适用</p>

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中，用于募投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华联瓷业酒器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	5,200.00	0	0	0	尚未开工	0	--	否
合计	-	5,200.00	0	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变更原因：

1、公司酒瓶订单充足，为进一步提升竞争优势，满足酒企客户需求，亟待提升公司酒瓶产能，公司计划将全资子公司华联火炬电瓷车间改造为酒瓶生产车间；玉祥一厂技改项目使用国产设备替代原计划使用的进口设备，同时将项目分两期进行，本技改项目募集资金有节余。

2、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

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2021年12月17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2月1日和2021年12月18日分别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2021-013）和《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1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